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晋政办〔2023〕23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周碧珊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科室，各下属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周碧珊同志任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，免去其市机关效能建设中心主任职务；

曾雁冰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；

施金溪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；

王世杰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综合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参公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；

施鹏特同志任市政府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；

兰鹏飞同志聘任为市政府督查室主任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总值班室主任职务；

黄紫峰同志聘任为市政府督查室副主任（保留事业参公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；

黄圣疆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信息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职务；

陈婕同志任市政府办公室信息科副科长；

庄文汉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经济科科长、社会事业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办公室出国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李金奕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政法农村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参公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办公室海防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尤泽樽同志任市政府办公室海防管理科科长，免去其市政府办公室信息科副科长、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主任职务；

吴振怀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效能管理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；

黄晓芬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效能管理科副科长、海防管理科副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办公室外事协调科副科长职务；

吴隆裕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行政保卫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干部身份，聘期3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督查室副主任职务；

肖美萍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外事协调科科长（保留事

业干部身份，聘期 3 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办公室信息科科长职务；

陈文尚同志任市政府办公室国防动员工作科科长，免去其市委市政府接待处副主任职务；

欧阳良欣同志聘任为市政府办公室支前工作科科长（保留事业参公干部身份，聘期 3 年），不再聘任市政府办公室社会事业科科长职务；

杨双大同志任市政府总值班室主任、出国管理科科长，免去其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职务；

吴桦霖同志聘任为市政府机关服务中心主任（聘期 3 年）；

颜丹丹同志聘任为市政府机关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聘期 3 年）；

吴猛良同志聘任为市委市政府接待处副主任；

林柏旭同志聘任为市人防设施维护中心主任；

免去林齐帆同志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职务；

免去肖晓江同志市机关效能建设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朱春色同志不再聘任市委、市政府值班保障中心副主任职务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1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有关领导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9月19日印发